习近平同欧洲理事会主席米歇尔举行会谈

新华社北京12月1日电 12月1日上午，国家主席习近平在人民大会堂同欧洲理事会主席米歇尔举行会谈。

习近平指出，米歇尔主席代表欧盟全体成员国在中共二十大结束后不久访华，体现了欧盟发展对华关系的良好意愿。中欧是维护世界和平的两大力量、促进共同发展的两大市场、推动人类进步的两大文明。中欧关系保持向前向上势头，坚持互利共赢，符合中欧和国际社会的共同利益。国际形势越动荡，全球挑战越突出，中欧关系的世界意义就越凸显。

习近平说，江泽民同志昨天因病抢救无效在上海逝世。江泽民同志担任中国国家领导人期间，高度重视和关心中欧关系发展，曾多次访问欧洲国家，同欧盟和欧洲国家领导人保持密切交往，推动建立了中国—欧盟领导人会晤机制，促进了双方各领域对话合作。我们将继承他的遗志，继续巩固发展好中欧关系。中方将继续从战略高度和长远角度看待和发展中欧关系，愿同欧方加强战略沟通协调，推动中欧全面战略伙伴关系行稳致远。

习近平介绍了中共二十大重要成果和中国式现代化的5个特征。习近平强调，当前，世界之变、时代之变、历史之变加速演进，各国都在思考未来之路，中共二十大给出了中国答案，那就是：对内坚持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坚持深化改革开放；对外坚定奉行独立自主的和平外交政策，坚持维护世界和平、促进共同发展的外交宗旨，致力于推动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中国的发展是世界和平力量的增长，中国永远不称霸、永远不搞扩张。这是中国共产党的庄严政治承诺，反映了14亿多中国人民的意志。我们有信心有能力以自身制度的稳定、治理的稳定、政策的稳定、发展的稳定，不断为国际社会注入宝贵的确定性稳定性。中国式现代化和欧洲一体化是中欧各自着眼未来做出的选择。双方应该相互理解、相互支持。中方期待欧盟成为中国走中国式现代化道路的重要伙伴，共享中国超大市场机遇、制度型开放机遇、深化国际合作机遇。

习近平就中欧关系发展提出四点看法：

一是要秉持正确认知。中欧之间没有根本战略分歧和冲突。中方不想称王称霸，从不搞、今后也不会搞制度输出。中方支持欧盟战略自主，支持欧洲团结繁荣。希望欧盟机构和成员国建立客观正确的对华认知，对华政策坚守和平共处，坚持互利共赢，超越冷战思维和意识形态对立，超越制度对抗，反对各种形式的“新冷战”。

二是要妥善管控分歧。中欧历史文化、发展水平、意识形态存在差异，双方在一些问题上看法不同很正常，应该以建设性态度保持沟通协商，关键是尊重彼此重大关切和核心利益，特别是尊重主权、独立、领土完整，不干涉对方内政，共同维护中欧关系的政治基础。中方愿在平等和相互尊重基础上举行中欧人权对话。

三是要开展更高水平合作。欧洲是中国快速发展的重要伙伴，也是受益者。中国将实行高水平对外开放，加快构建新发展格局，欢迎欧方继续参与、继续共赢。双方要加强宏观经济政策协调，加强市场、资本、技术优势互补，共同打造数字经济、绿色环保、新能源、人工智能等新增长引擎，共同确保产业链供应链安全稳定可靠，共同反对搞“脱钩断链”、保护主义，共同反对把经贸科技交流政治化武器化。中方将向欧洲企业保持开放，希望欧盟排除干扰，为中国企业提供公平、透明的营商环境。

四是要加强国际协调合作。中欧都主张维护以联合国为核心的国际体系，可以共同践行真正的多边主义，合力应对挑战，共同维护世界和平与发展。双方要引领全球应对气候变化和生物多样性保护、能源安全和粮食安全、公共卫生等努力，加强各自优质公共产品和合作平台的对接协作。欢迎欧方参与共建“一带一路”、全球发展倡议，同欧盟“全球门户”战略有机对接，通过现有各种机制，推动各领域对话合作取得更多成果。

米歇尔祝贺习近平再次连任中共中央总书记，代表欧盟对江泽民同志因病逝世表示沉痛哀悼。他表示，当前国际形势和地缘政治正在经历深刻复杂变化，国际社会面临诸多挑战和危机。中国不搞扩张，是维护联合国宪章宗旨和支持多边主义的重要伙伴。欧方珍惜在中共二十大后不久即同中方进行最高层次面对面会晤的机会，愿本着相互尊重和坦诚的精神，同中方就欧中关系各方面重要问题进行深入讨论，增进相互了解，促进对话合作，妥善处理分歧。欧盟坚持战略自主，致力于加强自身能力建设，推进欧洲一体化。欧盟坚持一个中国政策，尊重中国的主权和领土完整，不会干涉中国内政。欧盟愿做中方可靠、可预期的合作伙伴。欧方愿意同中方办好下阶段高层交往，通过加强直接对话合作，减少误解误判，加强沟通协作，更好共同应对能源危机、气候变化、公共卫生等全球性挑战。欧方愿同中方继续推进欧中投资协定的进程，增强供应链稳定互信，深化欧中各领域互利合作。

双方就乌克兰危机交换意见。习近平阐述了中方的原则立场，指出，中国有句古话，“城门失火，殃及池鱼”。通过政治方式解决乌克兰危机，最符合欧洲利益，最符合亚欧大陆各国共同利益。当前形势下，要避免危机升级扩大，坚持劝和促谈，管控危机外溢影响，警惕阵营对抗风险。中方支持欧盟加大斡旋调解，引领构建均衡、有效、可持续的欧洲安全架构。中方始终站在和平一边，将继续以自己的方式发挥建设性作用。

王毅、何立峰等参加上述活动。

国务院印发《关于开展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的通知》

新华社北京12月1日电 国务院日前印发《关于开展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的通知》（以下简称《通知》）。根据《全国经济普查条例》的规定，国务院决定于2023年开展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

《通知》强调，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是一项重大国情国力调查，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认真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加快构建新发展格局，着力推动高质量发展，坚持依法普查、科学普查、为民普查，坚持实事求是、改革创新，确保普查数据真实准确，全面客观反映我国经济社会发展状况。

《通知》指出，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将首次统筹开展投入产出调查，普查对象是在我国境内从事第二产业和第三产业活动的全部法人单位、产业活动单位和个体经营户。普查主要内容包括普查对象的基本情况、组织结构、人员工资、生产能力、财务状况、生产经营、能源生产和消费、研发活动、信息化建设和电子商务交易情况，以及投入结构、产品使用去向和固定资产投资构成情况等。普查标准时点为2023年12月31日，普查时期资料为2023年年度资料。

《通知》指出，各地区、各部门要按照“全国统一领导、部门分工协作、地方分级负责、各方共同参与”的原则，统筹协调，优化方式，突出重点，创新手段，认真做好普查的宣传动员和组织实施工作。为加强组织领导，国务院将成立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领导小组，负责普查组织实施中重大问题的研究和决策。地方各级人民政府要设立相应的普查领导小组及其办公室，认真组织好本地区的普查实施工作。普查所需经费，按现行经费渠道由中央和地方各级人民政府共同负担，列入相应年度财政预算，按时拨付，确保到位，保障普查工作顺利开展。

《通知》要求，所有普查工作人员和普查对象必须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统计法》和《全国经济普查条例》的规定，按时、如实填报普查表。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虚报、瞒报、拒报、迟报，不得伪造、篡改普查数据。普查取得的单位和个人资料，严格限定用于普查目的，不作为任何单位对普查对象实施奖惩的依据。

《通知》强调，要始终坚守数据质量第一原则，严格执行普查方案，规范普查工作流程，切实防范和惩治统计造假、弄虚作假，确保普查数据真实准确、完整可信。各级普查机构要建立健全普查数据质量控制体系和岗位责任制，完善普查数据质量追溯和问责机制，严肃普查纪律，坚决杜绝各种人为干预普查数据的行为。

南水北调中线启动2022—2023年度冰期输水工作

新华社北京12月1日电（记者 刘诗平）中国南水北调集团有限公司1日宣布，南水北调中线工程启动2022年至2023年度冰期输水工作。冰期输水期间，做好科学调度和有效应对，确保工程安全、供水安全、水质安全。

南水北调中线从丹江口水库陶岔渠首闸引水入渠，南水北上流经河南、河北、天津和北京。冬季气温降低和出现冰情，对冰期输水工作提出了更高要求。

南水北调集团董事长蒋旭光表示，南水北调集团将依托已建立的中线工程冰冻灾害应急组织体系，开展冰期输水工作。通过建立冰期气象、冰情监测制度、信息共享和预警会商等工作机制，提升风险分析预警能力。修订完善应急预案和突发事件现场处置方案，提升突发事件应急处置能力。采取动态优化调度方式，保障冰期输水各项工作有序进行。

目前，南水北调中线工程沿线104道拦冰索维护已安设到位，180套融冰设备检修及调试完毕，111套扰冰设备检修及调试完成，15座排冰闸及4套液压耙冰机检修工作已全部完成。

南水北调集团总经理汪安南表示，冰期输水期间，南水北调集团各相关部门和单位要强化预报、预警、预演、预案“四预”措施，建立定期会商机制，加强同地方相关部门联系，建立冰期输水调度模型，依法规范各项工作制度和方案，确保中线工程运行安全。

2022年至2023年度冰期输水工作，预计从2022年12月1日开始，至2023年2月底结束。